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

粤环审〔2017〕251号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惠州 500 千伏演达（城西）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报批的《广东惠州 500 千伏演达（城西）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书”）等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广东惠州 500 千伏演达（城西）输变电工程位于惠州市仲恺区潼湖镇新光村。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（一）新建 500kV 演达变电站工程，工程主变容量终期 $4 \times 1000\text{MVA}$ ，本期 $2 \times 1000\text{MVA}$ ，配套建设 35kV 低压电容器组：终期 $4 \times 3 \times 60\text{Mvar}$ ，本期 $2 \times 3 \times 60\text{Mvar}$ ；35kV 低压电抗器组：终期 $4 \times (2 \times 60\text{Mvar})$ ，本期 $2 \times (2 \times 60\text{Mvar})$ 。（二）新建 500kV 福纵甲乙线双解口入演达站线路。其中 500kV 演达变电站本期新建 500kV 出线 4 回，线路总长为 $2 \times 1.4\text{km}$ ，其中福园侧解口线路长约 $2 \times 0.3\text{km}$ ，纵

江侧解口线路长约 $2 \times 1.1\text{km}$ ，均按照同塔双回架设，工程将利用旧线重紧线 $2 \times 3.5\text{km}$ ，拆旧线 $2 \times 2.1\text{km}$ ，拆除塔基 3 基。（三）新建对外连接进站道路 648 米。

二、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后，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出具《关于演达（城西）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估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评估意见”）。评估意见认为，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措施基本可行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。经审议，原则通过对报告书的审查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工作由惠州市环保局负责。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

2017 年 6 月 14 日

抄送：惠州市环保局，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，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

2017 年 6 月 14 日印发
